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吳家琳  
電話：03-5216121#552  
傳真：03-5258235  
電子信箱：01044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行政處（法制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500907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新竹市政府工作績優激勵實施要點」自中華民國115年5月20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（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  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行政處（法制科）、新竹市政府人事處



法制科 收文:115/05/22



231150002070 無附件

## 新竹市政府工作績優激勵實施要點停止適用總說明

本府有關工作績優激勵事項，嗣後改依「新竹市政府工作績優激勵實施計畫」辦理，茲因本要點係於一百零四年四月十三日核定實施，其所依據之「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」業已修正為「公務人員激勵辦法」，相關規定已未合時宜，爰停止適用本要點。